

[此線以上為記錄資料用]

## 修改、重新攤銷或延長按揭協議

本修改、重新攤銷或延長按揭協議（「協議」），於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，為  
\_\_\_\_\_（「借款人」）及\_\_\_\_\_（「貸款人」）之間所簽訂，  
修改及補充 (1) 按揭、託管契約或擔保契約（「擔保文件」），該擔保文件於 \_\_\_\_\_  
訂立，並記錄於 \_\_\_\_\_ 書或公共記錄的頁 \_\_\_\_\_，屬於 \_\_\_\_\_

（記錄名稱）

記錄，屬於 \_\_\_\_\_，(2) 票據，日期與擔保文件相同，並由擔保文件  
（國家及州份，或其他管轄區）

擔保，以及 (3) 事先針對票據及擔保文件的延長或修改（如有）。票據及擔保文件及其任何事先的延  
長或修改，於本協議內稱為「按揭」，按揭涵蓋擔保文件內描述並定義為「物業」之房地產及個人  
物業，位於

\_\_\_\_\_（物業地址）

，有關的房地產規定如下：

考慮各方交換的承諾及協議，涉及的各方同意以下項目（即使與按揭中的內容有任何衝  
突）：

1. 根據按揭的條款，訂立此協議的月份之首日未償還金額，其本金總數為 \$ \_\_\_\_\_  
美元，其利息為 \$ \_\_\_\_\_，其貸款人支付的預支金額為 \$ \_\_\_\_\_，以及該預支金  
額的利息 \$ \_\_\_\_\_ 合共 \$ \_\_\_\_\_ 美元，為借款人根據按揭對貸款人的欠款。

2. 貸款人已接收或將在此接受由借款人支付的 \$ \_\_\_\_\_ 美元款項，計算入未償還本金結餘（包括任何預支款項），及 \$ \_\_\_\_\_ 美元款項，該款項計算入本金結餘的拖欠利息（包括任何預支款項），每筆款項均由此協議的日期起開始計算。
  
3. 第 2 段說明的由借款人支付的金額生效後，借款人承諾向貸款人支付 \$ \_\_\_\_\_（「未償還本金結餘」）另加未償還本金結餘的利息，年息為 \_\_\_\_\_ %，由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起計。借款人將支付的利率可根據按揭的條款改變。借款人每月支付的本金及利息金額為 \$ \_\_\_\_\_ 美元，該款項應由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開始向貸款人支付。借款人的每月應付金額可根據按揭的條款改變。借款人將持續於每下一個月的同一天支付每月應付金額，直至本金及利息已完全償還。如果於 \_\_\_\_\_（「到期日」），借款人就根據此協議修改的按揭仍有欠款，借款人將於到期日支付所有有關款項。
  
4. 如果物業的任何一部分或物業的任何權益被出售或轉移（或如果借款人並非自然人，而借款人的受益權利被出售或轉移），而並未獲得貸款人事先書面同意，貸款人可要求立刻完全償還按揭擔保的所有款項。

如果貸款人行使此選項，貸款人應向借款人發出提前到期通知。通知應提供自發出或寄出通知起計不少於 30 天的期間，借款人必須於此期間內支付所有由按揭擔保的款項。如果借款人未能於此段期間完結前支付有關款項，貸款人可採取任何按揭允許的補救方案，而不必向借款人再作通知或請求。

5. 借款人亦將遵守按揭的所有其他契諾、協議及要求，包括但不限於：借款人的契諾及協議，承諾支付所有稅項、保險費、攤款、託管項目、扣押，以及所有其他借款人根據按揭有義務支付的款項。
  
6. 借款人明白並同意：
  - (a) 所有按揭中包含有關就按揭付款違約的權利及補救措施、規定，以及細則，亦適用於根據本協議修改後付款違約。
  
  - (b) 按揭內的所有契諾、協議、規定，以及細則，應該及保持具有十足法律效力，除了於本協議內作出的修改，借款人根據按揭的義務或責任不應因本協議的任何條



